语言·文化·传播丛书

家园叙事与文学救赎

1931—1945东北沦陷区小说研究

包学菊 著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语言·文化·传播丛书

家园叙事与文学救赎

1931—1945东北沦陷区小说研究

包学菊 著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家园叙事与文学救赎:1931—1945 东北沦陷区小说研究 / 包学菊著. -- 北京: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2020.10

(语言、文化、传播丛书)

ISBN 978-7-5657-2747-4

Ⅰ. ①家… Ⅱ. ①包… Ⅲ. ①小说研究—东北地区—1931—1945 Ⅳ. ①I207.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20)第 140596 号

家园叙事与文学救赎:1931—1945 东北沦陷区小说研究

JIAYUAN XUSHI YU WENXUE JIUSHU:1931—1945 DONGBEI LUNXIANQU XIAOSHUO YANJIU

著　　者	包学菊
策划编辑	黄松毅
责任编辑	欧丽娜
责任印制	阳金洲
封面制作	宇宙尺度

出版发行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 1 号	邮　　编	100024
电　　话	86 - 10 - 65450528　65450532	传　　真	65779405
网　　址	http://cucp.cuc.edu.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玺诚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3.25
字　　数	200 千字
版　　次	2020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2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57-2747-4/I · 2747	定　　价	68.00 元

本社法律顾问:北京李伟斌律师事务所　郭建平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错误　负责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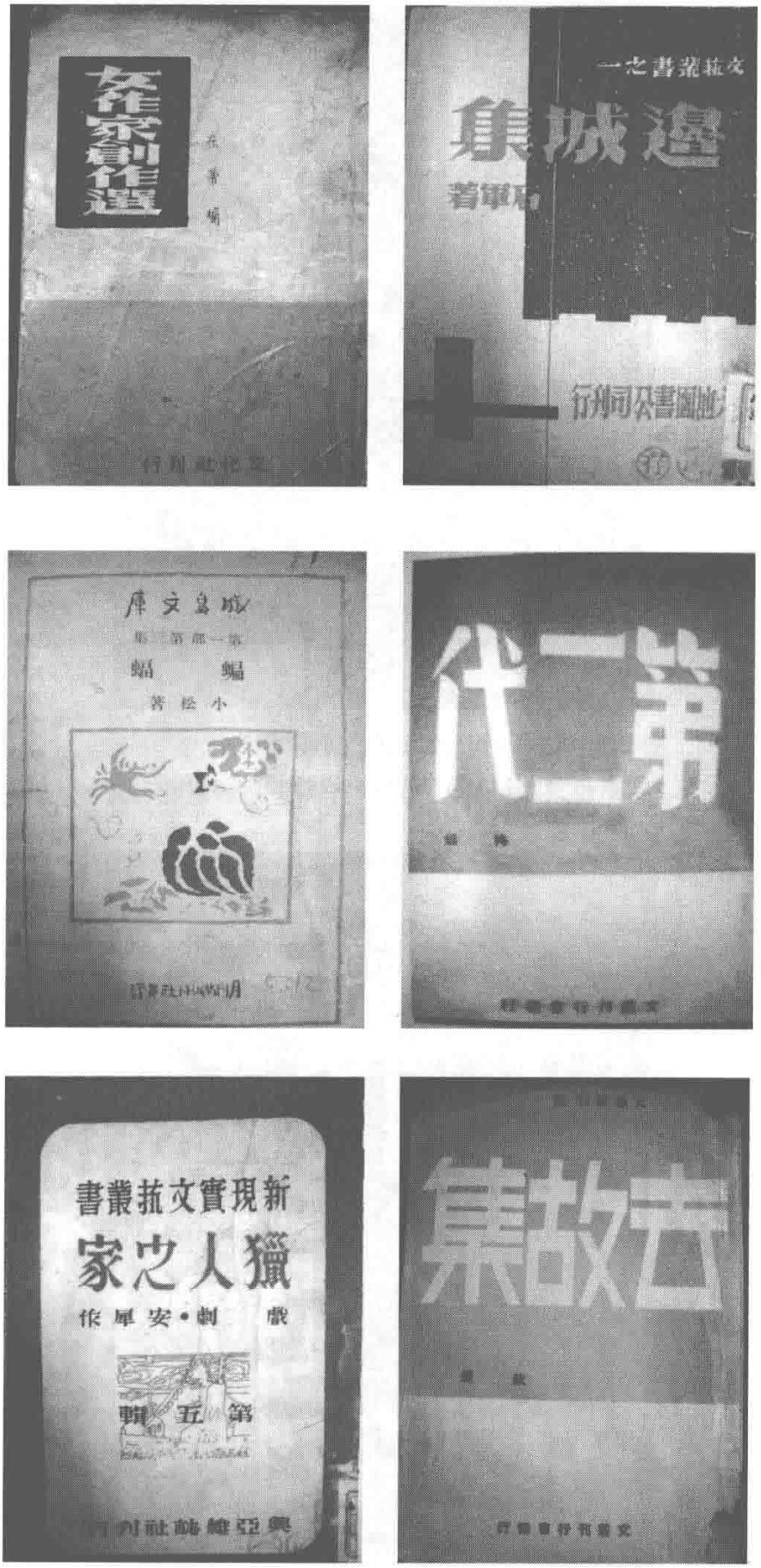


图 1　东北沦陷时期出版的部分文艺书刊书影



图 2 《盛京时报》所刊连载小说预告
《酒家与乡愁》(1941. 9. 9—1941. 9. 25)疑迟



图 3 《盛京时报》所刊连载小说预告
《月蚀》(1942. 3. 1—1942. 4. 21)爵青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純創作刊 文叢 一輯要目

短篇小說
覺……秋蕊
地獄層……駱行述
白骨……吳瑛
黑馬……楓東
故人娜娜……方之黃

中篇小說
冰流……山丁
一個蚌……梅娘
野火……洪流
沈默……田郁
蛇……吳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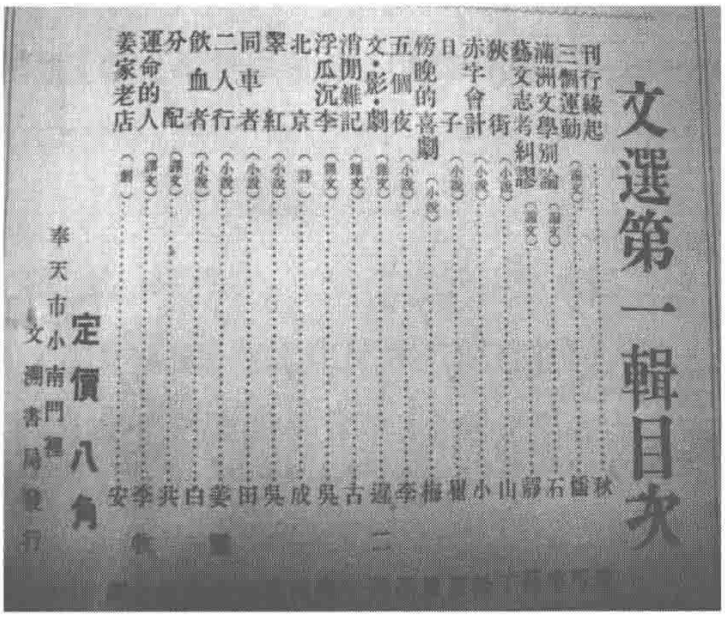
雜話特輯
雨……白芷
船外一則……未名
幻滅外一則……夏萊
逃……金已
行旅……小倩

忽瑪河之夜……遲桂
沒有太陽的家……方格
人羣……冷默
末世紀的患者……楊絮
同流……戈禾

散文
空間與人……金音
人和狗的糾紛……陳蘊
風雨與琵音……也麗
黑貓的故事……君望
豐收……聖天

發行所 文叢刊行會
新京市中央通國通町
代售處 新京益智書店 東京內山書店

图 4 《文丛》第一辑预告(未刊行)(见于文丛刊行会出版文艺丛刊附页)


文選第一輯目次

刊行緣起……編者
三個運動……秋蕊
滿洲文學別論……石軍
藝文志考糾謬……靜山
狹街……小雷
赤字會計……白朗
日子……梅娘
傍晚的喜劇……李遲
五個夜……古吳
文·影·劇……吳成
消閒雜記……田郁
浮瓜沉李……吳郎
北京紅……白芷
翠同車者……姜未名
二人行……李安
飲血……共
分配……
運命的……
姜家老店……

定價八角
奉天市小南門裡
文選書局發行

图 5 《文选》第一辑目次(见于《艺文志》第二辑附页)

目 录

引 言 …… (1)
第一节 东北现代社会的家族文化与乡土文化品格 …… (1)
第二节 东北现代文学中家园叙事主题的存在样态 …… (8)

第一章 东北沦陷区各文学群落的家园叙事图谱 …… (15)
第一节 从夜哨到大北风:哈尔滨作家群体与"家"的红色印记 ……
…… (16)
第二节 文选、文丛派作家:写实精神下的生死场 …… (25)
第三节 艺文志作家:家族文化反思与伦理批判 …… (34)
第四节 沦陷中后期的女性作家群落:受命于家与性别视界 …… (45)

第二章 家园叙事的个案解读 …… (57)
第一节 梁山丁的东北乡土家族史话 …… (58)
第二节 小城人生与古丁"暗"的一族 …… (68)
第三节 梅娘的家园记忆与性别话语 …… (78)

第三章　家族文化母题在东北沦陷区文学中的多重书写 …… (85)
第一节　性别政治的文学意象:被规约的女性 …… (86)
第二节　家族至上观念的极端演绎:血亲复仇 …… (99)
第三节　从家国同构到战时文学伤痕的隐现 …… (109)

第四章　乡土与国族主题的时代变奏 …… (123)
第一节　家乡到异乡之间:离去与归来的双重叙事 …… (124)
第二节　黑土地上的他者:以俄侨为核心的异族形象 …… (136)

第五章　东北沦陷区小说家园叙事的艺术特征 …… (149)
第一节　生成机制 …… (150)
第二节　形象意蕴 …… (164)
第三节　时空模式 …… (176)
第四节　比较与反思 …… (187)

结　语 …… (195)

参考文献 …… (198)

引 言

第一节 东北现代社会的家族文化与乡土文化品格

如果首先按照为研究对象定名的思路确立讨论的起点，那么我们会发现汉语里的“家”本身就是一个相当模糊的概念，它可以从最小单位的核心“家庭”一直扩展到国家、民族的层面，也可以从实体化存在的建筑、居所同时关涉到意识化的人伦秩序、价值理想。在社会学研究中，对于“家庭”的概念表述，因不同派别、时代也存在着争议。而就其一般性特征来讲，可以将其解释为“以婚姻、血缘关系为主要纽带的人类社会生活的基本单位”。我们今天所说的“家庭”，通常是指以一夫一妻制的婚姻形态为核心的个体家庭，它自原始社会末期产生以来一直延续到现代，是人类历史上最古老、最普遍又最具生命力的社会细胞。家庭作为一个社会历史范畴处在不断的变动、发展之中，由于家庭成员的不断繁衍和家庭结构的扩大，因血缘和姻缘关系聚居在同一地域内的众多家庭又组成了更大规模的社会群体和利益共

同体——家族。按照中国历代文化典籍的解释[①],家族即由家成族,也称为宗族,它表现为同一个男性祖先的子孙若干世代聚居在某一区域,其各自的家庭按照一定的规范,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结合成相对稳固的社会组织形式。家族除了以血缘、地缘作为本身的构成要素外,其外在形式上还会借助族谱、宗祠、族田等建构起宗族成员的共同的集体观念、世系认同和家族意识。

家庭和家族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它们内部之间是个体—群体的关系,而在外延的分支概念上,家族与家庭的范畴则有交叉重合面。比如《红楼梦》《家》中所描写的多代同堂的贾府、高府,是社会学定义的家庭结构[②]中最大的类型——"联合家庭",实际上它已经进入了家族的范畴。我们称这样的作品为"家族小说"或"家庭小说",只是一种含义的两种不同角度的说法。如果透过社会历史、文化民俗的具体事实来理解,我们还会发现许多世态现象、生活内容是家庭与家族共有的,例如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义妻顺的伦理规范,以及年节嫁娶、丧葬祭祀的人生礼仪。所以我们这里是将规模不同、意涵递进的家庭、家族置于统一的视域来考察的。

具体到地域范围内,在社会细胞与亲缘组织的意义上对"家"做出考察,还需要我们对东北本土社会的特殊性质有所认识。而认识 20 世纪 30—40 年代中期的东北社会,需要把握的关键词大致不外乎两个:"移民"与"沦陷"。

在清代开始形成的以汉族移民为主体和中心的东北社会结构中,由于汉民族传统文化在东北黑土上的落地生根和东北土著居民对中原文化被动

① 族,原本是假借字,把许多支矢装在一起叫"族",后来写作"镞",意指盛箭矢的袋子。许慎《说文解字》卷七上:"族,矢缝也,束之族族也。"段玉裁注:"族族,聚貌。"《白虎通》:班固解释"族者,凑也、聚也",同姓子孙生相亲爱,死相哀痛,会聚有道,谓之族。按照林耀华的说法,也就是"家庭是最小的单位,家有家长,积若干家而成户,户有户长,积若干户而成支,支有支长,积若干支而成房,房有房长,积若干房而成族,族有族长。下上而推,有条不紊"。(林耀华. 义序的宗族研究[M]. 北京:三联书店,2000:73.)

② 主要是:(1)核心家庭,由父母和未婚子女组成的家庭;(2)主干家庭,由两代或两代以上夫妻组成,每代最多不超过一对夫妻,且中间无断代的家庭,如父母和已婚子女组成的家庭;(3)联合家庭,指家庭中任何一代含有两对以上夫妻的家庭,如父母和两对或两对以上已婚子女组成的家庭,或是兄弟姐妹婚后不分家的家庭;(4)其他家庭,以上三种类型以外的家庭。

或主动地接受，这里最终孕育形成了富有鲜明地域色彩的文化形态，我们可以称之为“关东文化”（或关外文化、黑土地文化）。在这种文化氛围中，家族组织、家庭细胞的内涵与形式都显示出了既与母体文化有着血脉联系，又带有“关东化”地域印记的特点。首先，如果把人视为文化的载体的话，移民运动作为人口的空间流动，实质上也是一种文化的迁移，近代东北移民社会在这个意义上是中原社会的文化延伸区。在这里的人口构成中，处于支配和主导地位的是广大的汉族民众，他们迁移到达的东北地区虽然与中原有着一定的地理距离，但历经交流融合，发展到清季民初，两地已经没有什么明显的文化差别了。华北与东三省之间，无论在语言、宗教信仰、风俗习惯、家族制度、伦理观念、经济行为各方面，都大同小异。最主要的是东三省移垦社会成员，没有自别于文化母体的意念。① 尽管就移民们当初离开迁出地的情况来看，其迁移方式主要不是以家族整体为单位的，“客籍”身份的“东北人”脱离了故乡那种既是限制约束又是情感寄托的家族关系和生活氛围，但当“东北人”在黑土地上扎下根来，以个人和小家庭方式进行的迁移转徙停止后，化为“土著”居民的他们依旧要寻求群体认同和新的归属，并试图修复、建立传统的人伦关系模式，“家”以往是、现在仍是他们生活的根基。次生态的家族制度与文化，在移民们来到新居住地后，正努力向常态恢复，家长权威、伦常等级、孝义节烈依然适用，并进而在地域范围内产生了深广的影响力，使类似“旗籍多数世同居，故有一户百口者，民籍北来始于咸丰季年，数世同居不分财者恒有之。旗籍、民籍皆择人主家政、家事，悉听指挥”（《呼兰府志·礼俗略》）这样的情况成为东北社会并不少见的现象。而且从最初的拓荒创业到随后的艰辛劳作，恶劣的生存环境、几乎相同的背井离乡的命运使得人与人之间的互助互利、友好协作既是战胜困难的必要条件，又成为人们精神力量的来源。不仅是家庭内部勃发了更强的凝聚力，类似友缘、业缘关系也被十分看重。以血缘关系为纽带，以亲情或泛亲情关系为联

① 赵中孚. 近世东三省研究论文集[M]. 台北：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1999：232.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结的人际交往格局都是属于家族化类型的,可以说中国传统文化中讲关系、重人情的实用型文化特点,在东北文化中发育得相当充分,是一种“亲缘文化”,并且在今天已经深深渗透于社会生活的许多领域。①

而换另一个角度来讲,毕竟中国传统社会作为典型的乡土社会,世代定居是常态,迁移是变态。② 在迁移中历经形态变动的不止是人口,还包括人与人之间约定俗成的文化网络、秩序观念、伦常结构,当然,宗族血缘、家族意识也是其中一部分。人们以这种变化的迁移进入东北,虽然可以在随后的稳定与重建过程中一定限度地复制常态的中原传统文化,但毕竟复制到关东的中原文化与母体文化逐渐拉开了距离,“脱离母体和环境的改变,不能不发生异变”③。而且,这里的地理位置又是远离儒家文化中心区的,文化传播的特点是越远离发源地越微弱,直到与另一种文化相碰撞,东北的地域文化品格就相应地带有一种边缘性、非稳固性的特征。以这样的文化背景为依托,想完全“移植”或恢复中原家族家庭礼俗秩序、生存模式是无法实现的。老守田园、安于乡土的生产生活方式已经被打破,个体生命开拓闯荡的精神和意志在东北的山林大地中得到了展扬。山东、直隶、河南各省的移民又大多是为谋生计出关闯荡的下层民众,没有很深的文化积淀,他们负载而来的本不是中原的精英文化、主流文化,也不愿固守传统的精致高雅,生活在循规蹈矩中,加之不断受到满、蒙、朝等少数民族乃至俄、日异域文化的影响,完全地、普遍地复现家族仪式、家族象征符号(如族谱、祠堂等)及制度规范对他们来说,既缺乏必要性又缺乏可能性。再者,东北三省内部频繁的迁徙流动和灾荒战乱造成的移民回流,也使以原生乡土社会为标准的宗法伦理的重建非常缓慢,最终,这里还是没有能够建立起像关内地区那样典型的传统伦理关系网络。也可以说在东北以血缘、地缘为结构形态的家族中,维系社会稳定的秩序,社会的自然性习惯势力的礼俗,与关内中原地区相比,

① 李春燕. 东北文学文化新论[M]. 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0:219.
② 费孝通. 乡土中国[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7.
③ 池子华. 中国流民史·近代卷[M]. 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2001:139.

表现出相对混乱的、失控状态。因为中原文化的长老、族长、家长的统治具有相当的权威性，传统的中原文化中，道德、伦理集中体现在“礼”上，呈现为礼治。[①] 而东北地区已经没有了中原礼乐文化的那些繁文缛节与森严的宗庙祭祀、祖先崇拜，“三纲五常”的人伦关系相对松动，“忠”“孝”观念不再像绳索那样左右着人们的言行。由于受土著民族母系社会遗风的熏染，女性在家庭中受到一定的尊重，礼教旧制对妇女的思想统治相对较弱。满族中以父系为主、兼合母系，以宗亲为中心，同时重姻亲的双系亲属制度，对东北社会民间亲族制度也产生了重大影响。

上述这些因素在近代为东北社会熔铸了一种既具有“中原化”血脉又带着“关东化”基因的地域性家族文化品格。如果就东北最突出的农业社会特征来看，历史上严格的封建宗法制式的社会结构不那么明显，所以在东北出现的大地主和粮户，并不像江南中原那样是“世袭”的“士族”“世家”，没有中原江南地主的“耕读世家”“诗礼传家”的温情脉脉的面纱和宗法人伦关系的制约。[②] 而在近代新兴的城市空间中，东北与其他地区情况一样，社会交往、流动之频繁已经在解构着封闭性、聚居性的大家族，家门之外的世界正提供给个体更多的资源，社会学界的“帕金森假说”——“在现代化的过程中，家庭会经历从扩大家庭到核心家庭的转变”成为不争的事实。亲属关系分解、家庭规模缩小、内部结构简化，“家”本身作为一种文化系统的功能、意义也在随之变化。可以说，东北地区在近代是以“移民社会”为独特的地缘标识的，而移民社会自有其与中原母体相区别的特定的文化品格和民众心理。作为社会初级群体和基本细胞的家庭、家族，一方面承续了来自主流的传统制度文化的余脉，另一方面也在东北独特的地域环境、社会结构、文化氛围中发生了变异。

此后，当中国社会步入近现代转型的关口，从辛亥革命之后的王纲解纽

① 沈卫威. 东北流亡文学史论[M].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2：95.

② 逄增玉. 黑土地文化与东北作家群[M]. 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95：91.

到奉系军阀在东北制造“家天下”,关东文化又进入了一个更加动荡的阶段。在 20 世纪初的三十年中,东北处在半封建半殖民地化时期,社会结构、经济模式、意识形态一直都处在变动嬗替当中。其原有的封建文化已趋式微,但又没有一种新的文化占据主流,既往的传统家族意识、人伦秩序、道德理想以及具体的家庭生产生活模式无不经历转型。起源于京沪地区的五四新文化运动于 20 世纪 20 年代在东北激起回响,新旧思想观念交替于历史舞台,旧式大家族已经在政治和文化风潮的冲击下解体,无法在门户洞开的现代生活中顺理成章地维系人心,而取自西洋的新兴家庭结构尚未获得充分的现实依据以供人们安身立命,关东文化格局中“家”的物质与精神世界都充满了无可皈依的焦灼。而 1931 年突然降临的民族灾难,则把东北社会急遽推入了本土文化与殖民文化相抗衡的漩涡,每一个社会细胞也必然挣扎在这种撕裂性的结构当中。

尤其是到了 1934 年,日本侵略者在东北扶植起散发出腐朽气味的傀儡“皇帝”,日本作为“宗主”驱使着以溥仪为代表的清朝皇族复辟势力,炮制出了“伪满洲国”,对东北地区实行殖民统治。在这种政治环境中,日伪着手建构有利于推行殖民统治的意识形态系统,其特点之一就是向封建意识形态寻求依据,以封建纲常伦理作为维护思想统治的基础,例如炮制出“王道政治”,将之解释为来自孔孟的“先王之道”,其实行途径包括了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而对每一个家庭中的亲缘关系,如父母子女、兄弟、夫妻、妯娌,也提出了践行“内圣外王”的要求,以期充满“王道的喜气”。三纲五常开始被用来作为制造顺民与奴隶的工具,孝、慈、友、恭、义、顺等原本维护封建社会人伦秩序的规条再次在东北民众的思想中作祟。在伪中央政府的倡导和新闻媒体的配合下,表彰节孝的活动成为定制的“闹剧”,每年上演。在封建复古舆论的重压之下,新文化运动以来致力建设的进步、平等、自由的婚姻观念也遭到迅速侵蚀,男尊女卑的旧式婚姻反而得到宣扬。而且在日本野心勃勃意图构建起的“现代国家”制度中,“国民统合”的层面上更有一套“现代化”的户籍——家族制度。侵略者的

这些强制举措和在沦陷区形成的社会氛围，对于以“亲缘交往”为主要人际关系模式的东北人来讲，首先影响到的必然是家庭与家族。如果说文化是变数而家是常数的话，东北地区普遍存在的家族家庭组织则始终顽强地记录了殖民入侵的极端时期，社会的政治、文化、经济变局和个体人格在外界冲击中道德理想、价值观念的波动。除家庭以外，也许再没有一种社会组织对社会生活中发生的变化如此敏感，能够如此明显地反映社会历史进步取得的成就和面临的困难与矛盾。家庭以自己特有的形式对社会中发生的变化做出反应。“家”对于个体生命的影响作用，对于社会实存的反映作用，都是绝对不容忽视的。而家族家庭组织的某些破碎化、罹难化的表征也正是民族伤痛的真实记忆。同时，我们也应注意到，即便是在战争的残酷摧毁和异族治下的沦陷区社会中，中国传统家族家庭观念、制度文化与具体生活模式依旧在自为而艰难地延续着，家族文化作为中国传统伦理型文化的价值基准，当“家”一旦内化、积淀为中国传统文化的精神结构和价值前提，任何通过强制手段所引发的外部变革只能使其内在的意义关联和话语质态受到压抑而并未终结。[①] 那么，在这种情况下，面对东北社会或东北文学，以家庭作为人生的主要透视点，把家族历史作为社会格局或民族命运的取景器，对于我们走进文学精神地理中驳杂深邃的人性景观和家国同构的兴衰历程，便具有了更为突出的意义。

在中国传统文化、本土地方（移民）文化乃至殖民文化错杂交织的氛围中，“家”在外界环境的影响以及自身内因的作用下经历着怎样的变化，这是我们“何以为家”的提问所要求解的第一个方面。舍勒有言：“不论我探究个人、历史时代、家庭、民族国家或任一社会历史群体的内在本质，唯有当我把握其具体的价值评估、价值选取的系统，我才算深入地了解它。”[②]如果说“家”是普遍性的，那么“家”在东北地域社会结构中则在普遍性上显示了特

① 杨经建. 家族文化与20世纪中国家族文学的母题形态[M]. 长沙：岳麓书社，2005：7.

② 舍勒. 爱的秩序[M]. 林克，译. 香港：三联书店，1994：62.

殊性。借助这种在共性之中挖掘特性的路线,借助前述本源性的思考,我们回到文学的视野中,对沦陷时期家族家庭叙事文本的解读方能获得一种感知与评价的基准。

第二节 东北现代文学中家园叙事主题的存在样态

中国现代文学自开端之时便对旧式家庭的衰落、家族制度的弊端表现出持久关注的热情,鲁迅、巴金、老舍、曹禺、林语堂、张爱玲、端木蕻良、路翎等先后在这一领域留下了经典叙事作品。家族家庭作为一个在农业文明中产生的以地域性、血缘性、人情性为纽带的历史文化复合体,其本身就涵括着人物关系的复杂性、结构组织的多重性、故事生成的自足性、叙事行为的自发性和叙述形式的多样性,[①]也就具有文学叙事的"潜文本"或"元文本"的形态特征。中国人的家国意识、中国社会的家国同构特征与家族家庭叙事文学的内在指向一直有着血肉联系,家族叙事结构与中国人的深层文化心理相契合,与农业文明中传统的恋家思乡情感相一致,其文本视角联系着中国人长久的生活经验和生命体验,又可衍射到社会的方方面面。因而,在现代文学作家那里,对家庭生活的叙述与回顾、对家族文化的眷恋与批判,成为一种绵延不衰的文学叙事资源和蕴含着"原型"力量的母题。

新文学之初,"家"曾是表现人生的首要介质,现代文学作家起笔时第一鹄的就是家族制度,东北沦陷区文学取法五四精神资源与艺术资源时,家族家庭叙事也就成为地域文学景观中极为关键的元素之一。据《伪满时期文学资料整理与研究》(已再版)记载:民国八年(1919 年)左右,东北因为"五四"运动怒潮高涨,新文学的势力也蓬勃起来,将旧有的思想迅速淹没在历史的激流中。东北新文学作家,如王卓然、梅佛光等人不单只是着重新文学

① 吴秉杰. 长篇的收获[N]. 人民日报,2000-10-26(5).

运动，而主要的是对新思潮的提倡，反抗旧有势力的存在，也可以说是启蒙运动。[①] 尽管在这股“激流”中孕育、诞生的众多新文学作品在内容和形式上都明显带有草创期的痕迹，在艺术水准上还逊色于同时期关内新文学的作品，但是在创作题材、表现风格以及文学观念上，东北无不追随五四精神，特别是与“为人生”和“个性解放”的时代主题保持着同步。首先，伴随着“自我”的发现，东北20世纪二三十年代的新文学作品集中描绘了年轻人在封建包办婚姻的压迫下无法获得爱情的痛苦以及冲破家庭束缚、反对专制家长的勇气，写就了一条以争取婚恋自主为核心的个性解放之路。在反映婚恋内容的《娘啊——错疼了我了》(1921)、《拒婚记》(1924)、《冲突》(1930)、《逝去的青春》(1928)等作品中，顾全家庭、难违父母之命者强饮苦酒，沉溺于自我折磨和伤悼青春之中；与家庭决裂、为退婚出走者，显示了“与劣家庭宣战，与恶社会肉搏”的决心。东北新文学作家还站在女性的立场上，对男尊女卑、三从四德教条下女性身心受到束缚与摧残的现实进行了真实描绘，从而揭示了男女之间不平等的家庭格局和封建礼教的违逆人性。在《妇女之一生》《最后的解决》《爱的判决》《未别以前》《午夜》《她的一封信》《恶果》等作品中，“知道伊的身体是属于伊的”弱女子，在封建制度、礼法的胁迫下依然做了被牺牲的羔羊，质疑着“女人死了丈夫为什么就得守寡，男人死了妻子为什么可以娶妻”的女性已经开始向整个社会发问，洋溢着五四精神的新女性则勇敢地挣脱了礼教旧俗的枷锁，把命运紧紧抓在自己手中……尽管20世纪20年代末期的东北作家的动力仍旧很模糊，只限于反抗家庭的陈腐、婚姻的不能自由，以及其他一切旧道德的礼制等问题，[②]但他们借助“家”的视界所看取、倾诉的挣扎或觉醒、苦闷与疑惑，都预示着现代价值立场取代旧的观念意识的过程，他们已经对家族制度、家族伦理的不合理性发起了挑战，并将关注人的生命权利和主体意志的命题推到了人们面前。

此外，东北新文学作家关注并表现人生，对于军阀混战造成的民生疾苦

①② 王秋萤. 满洲新文学史料[M]. 长春：开明图书公司，1944：2.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